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5日通过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吴伟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4亿元，同比增长28.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0亿元，同比增长50.6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1亿元，同比增长10.1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04,593,31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2,826,796.5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45%。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

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